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北证券”）签署的相关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补充协议，从2015年3月26日起，东北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中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。投资者可通过东北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起点金额为人民币100元。投资者通过东北证券进行本基金交易，具体业务流程及相关事宜以东北证券的规定为准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东北证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600-0686

公司网址：www.nesc.cn

2、本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-9788（免长途话费）

公司网址：www.zhfund.com

特此公告。

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3月26日